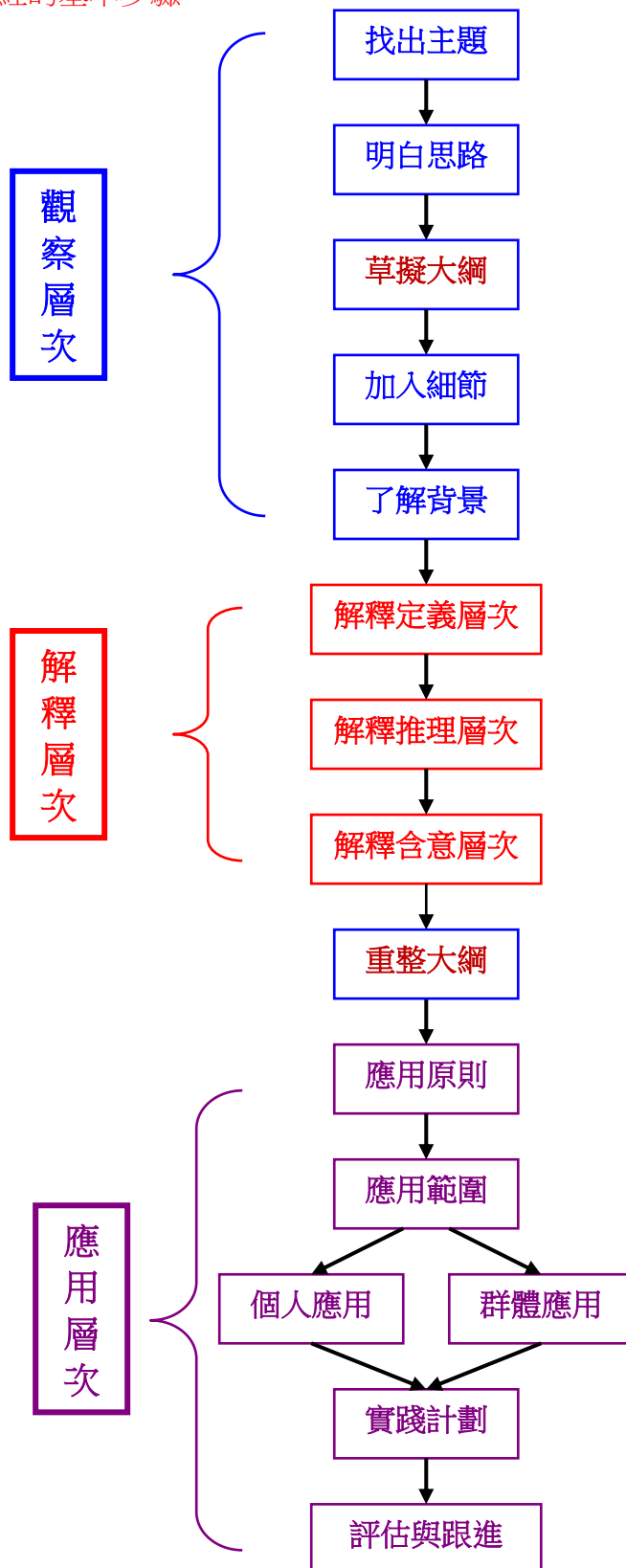


基本釋經操練

第四章 歸納法研經第二步－解釋

I. 引言：

A. 歸納法研經的基本步驟：



基本釋經操練

B. 歸納法研經第二步：解釋

1. 解釋的基礎：解釋的基礎是**根據觀察**所得的**資料**，必須根據第一步觀察所得的事實進行，以免產生沒有事實根據的原則和結論。
2. 解釋的目的：**明白經文的原意**。
 - a. 明白**定義**和背景：
 - 1) 認清單字、詞句、名稱…等的意義。
 - 2) 了解某事件的狀況，人、事、地…等的背景。
 - b. 了解當時真正的**原因**和意義：
 - 1) 設身處地地投入當時的景況，去說明人物的個性、態度、感受…等。
 - 2) 明白文字、語言、動作的原因及結果…等。
 - c. 領會經文的**含意**和真理：
 - 1) 發掘經文中的教訓、信息和真理。
 - 2) 清楚經文中的條件和應許。

II. 解釋的基本原則：

A. 分辨經文体裁及文類。

1. 体裁 (Genre)：
 - d. 電影的体裁有武俠片，西部片、古裝片、喜劇、悲劇…等。(啟示錄寫給七教會的信息是什麼？想想看。)
 - e. 文學的体裁有敘事、說理、詩歌、箴言、故事、比喻、異象、書信…等，各体裁有其個別的特徵，在討論個別体裁時再作說明。
2. 文類 (Type)：文類決定文學作品之手法、語氣、內容、甚至篇幅之長短。普通文學上之文類有史詩、悲劇、小說、短篇故事及創作性散文…等，下列為聖經中較特別的文類。
 - a. 箴言：是精警的語言、成語精句或其他。
 - b. 故事：寓言、神話或其他。

B. 注意上文下理：

1. 要注意整段經文的意思，不可斷章取義，上下文常會帶出經文的主題及重點，下列各種上下文均需注意。
 - a. 緊臨上下文
 - b. 大段上下文
 - c. 書卷上下文
 - d. 經典上下文
2. 不可有先存的理念，然後去找聖經章節去支持它。例如：
 - a. 問題：太 12:30,「**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所說的不跟著我們就是反對我們的。另外可 9:40,「**不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的」。二者是否是說：「不跟隨我們就是反對我們，幫助我們的才是不反對我們」？
 - b. 解釋：太 12:24:「但法利賽人聽見，就說：這個人趕鬼，無非是靠著鬼王別西卜阿」。耶穌就提到「凡一國自相紛爭，就成為荒場；一城一家自相紛爭，必站立不住」(v. 25)，太 12:30 所說「**不**

基本釋經操練

「與我相合的」指的是**魔鬼的國度**，不是指意見與我們不合的人。可 9:40 耶穌說「不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的」，是因為「約翰對耶穌說：夫子，我們看見一個人奉你的名趕鬼，我們就禁止他，因為他不跟從我們」(v. 38)。是指**不在我們當中，仍有神國不可少的其他小圈子**。

3. **不可斷章取義**：傳統天主教及古典路德宗認為洗禮是救恩的管道，他們用可16:16 的第一句(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作為支持這立場的經文，但把這節經文後面的一句(不信的，必被定罪)一同思想時，就可以清楚的看見得救的關鍵在於「信」，而非「受洗」。

C. 注意時代文化背景：

1. **認識文化的定義**：文化是人類行為的整體模式，包括思想、言語、動作及藝術。它又稱作「某種族、宗教、社會群體的風俗信仰、社會型態及物質的特徵」。
2. **參考書卷的導論**：了解作者、日期、地點、對象、目的、主旨、特徵、及歷史、地理、文化…等背景。
3. **不可隨意古法今用**：否則會引起神學、宗派及信徒生活的差異。下列的經文是幾個例子：
 - a. 創9:6, 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重點不是殺人償命，而是**神的形像要被尊重**。)
 - b. 約 13:14, 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夫子，尚且洗你們的腳，你們也當彼此**洗腳**。(重點不在洗腳，而是**謙卑的榜樣**。)
 - c. 林前 11:6, 女人若不**蒙著頭**，就該剪了頭髮；女人若以剪髮、剃髮為羞愧，就該蒙著頭。(重點不在蒙頭，而在**順服的象徵**。)
 - d. 林前 16:20, 眾弟兄都問你們安。你們要**親嘴**問安，彼此務要聖潔。(親嘴只是表態，**問安和聖潔才是命令**。)

- D. **盡量按照合文法的規則去解釋**：文法釋經涉及原文之字義、句法等，可查閱 strong number 解釋或原文字典，並可以參考英文聖經以作較中文聖經更清楚的文法分析。

1. **明白下列各項的意思及意義**：
 - a. 單字、片語、句子…等。
 - b. 人名、地名、事件、環境、場合…等。
 - c. 動作或說話的原因及後果。
2. **清楚了解整體經文及其教訓**：
 - a. 了解整段經文的思想脈絡及分段。
 - b. 經文對當時(作者的對象)有什麼明顯或隱藏的含義。舉一個牧人與羊關係的例子：
 - 1) 詩23:1「聖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所指牧人與羊的關係、是牧人供應羊之所需，這是頌歌(讚美詩)。
 - 2) 「在那遙遠的地方」歌詞所指的是羊(人)對牧女的愛慕，這是情歌。
 - c. 明白此段經文的教訓是什麼。
3. **融會貫通**：
 - a. 目的：了解人、事、時間及思想脈絡的關係。

基本釋經操練

- b. 方法：
- 1) 思想「為什麼」的原因，然後再根據資料作合理的推斷回答。
 - 2) 將語言動作的前因、後果、目的、動機等進行連結整體的解釋。
4. 權衡重要性：
- a. 目的：將單字、詞句、語言、動作、思想、因由…等，判斷為不重要、次要、重要、十分重要等類別。
 - b. 方法：
 - 1) 先後次序。
 - 2) 近文絡比遠文絡更具決定性。
 - 3) 教導式或有系統地討論某論題，比歷史或敘述式對該論題的研究更為重要。
 - 4) 明顯的教訓比隱晦的含義更為重要。
 - 5) 字義性經文比象徵性經文更具決定性。
 - 6) 較後期的經文比早期的經文具更完整的啟示。
5. 普遍化：
- a. 找出字面背後要表達的含義。
 - b. 找出此段經文可以普遍化的原則。
 - c. 系統性的整理原則而成信息。
6. 總結：歸納本段的意義、主旨、教訓、結論…等。
- E. 盡量按照合原作者的用法去解釋：
1. 兩種解釋的意義：
 - a. 一貫性意義 (Diachronic Meaning)：歷時不變的意義，從創世記到啟示錄的一貫意義。
 - b. 同步性意義 (Synchronic Meaning)：作者當時或作者慣用的意義。
 2. 作者當時或作者慣用的意義 (Synchronic) 較歷時一致的意義 (Diachronic) 一般上會更接近原意。
 3. 例：羅馬書中的「死」、「律法」、「律」、「肉体」…等的意義，需要與其他保羅書信中同樣字眼的意義一致。
- F. 用意義清楚的經文去解釋意義不清楚的經文 (Explicit vs. Implicit)：千萬不可強解。
1. 黑暗的權勢就是罪的權勢、就是律法。
 - a. 西1:13, 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
 - b. 林前15:56, **死**的毒鉤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
 2. 林前6:19,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身子應如何?)**
 - a. 羅6:12,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
 - b. 林前6:13, 食物是為肚腹，肚腹是為**食物**；但神要叫這兩樣都廢壞。身子**不是為淫亂**，乃是為主；主也是為身子。
 - c. 林前6:20, 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
- G. 分辨屬於猶太人/外邦人、舊約/新約的教訓：

基本釋經操練

1. 申 6:4-9, 以色列阿, 你要聽! 耶和華 - 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 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 行在路上, 躺下, 起來, 都要談論。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 戴在額上為經文; 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 並你的城門上。
 2. 申 6:4-9是猶太人的教訓, 新約是刻在心版上 (林後 3:3), 重點在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
- H. 注意真理的一貫性 (Unity): 注意分別一貫事件或單一事件。
1. 聖經終極的作者只是一個, 就是神, 祂是不會自我矛盾的。
 2. 徒16:31, 「他們說: 當信主耶穌, 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這是單一事件, 而不是永遠不變、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原則。
 3. 「聖經與神學合一」是非常重要的準則。
- I. 注意真理的多面性 (Diversity): 無限豐富的神, 默示內涵無窮的聖經, 數千年來許多神學家窮畢生的努力仍不能完全了解。我們對聖經不完全了解就承認不完全了解, 不知就承認不知。
1. 彼前 3:19-20, 「他藉這靈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裡的靈聽。」有不同的解釋。
 - a. 耶穌在道成肉身之前, 在挪亞時代傳福音, 或耶穌在未復活前曾去陰間向洪水前死去的人傳福音, 讓他們有得救的機會。
 - b. 耶穌在未復活前, 曾去陰間向受困之靈 (挪亞時代拒絕救恩的人), 宣告救恩已經完成。
 - c. 耶穌在未復活前, 曾向犯罪之靈 (天使), 宣告救恩之完成 (彼後 2:4-5, 就是天使犯了罪, 神也沒有寬容, 曾把他們丟在地獄, 交在黑暗坑中, 等候審判。神也沒有寬容上古的世代, 曾叫洪水臨到那不敬虔的世代, 卻保護了傳義道的挪亞一家八口。)
 2. 不知如何解釋就承認不知。
- J. 注意真理的漸進性 (Progressive Revelation): 如舊約的獻祭及節期都是指向基督。
1. 來 8:5, 他們供奉的事 (獻祭) 本是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 正如摩西將要造帳幕的時候, 蒙神警戒他, 說: 你要謹慎, 作各樣的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
 2. 西 2:17, 這些 (飲食, 節期、月朔、安息日) 原是後事的影兒; 那形體卻是基督。
- K. 承認自己的有限 (Human Limitation):
- 林前 13:12, 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 模糊不清 (原文作: 如同猜謎); 到那時就要面對面了。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 到那時就全知道, 如同主知道我一樣。
- L. 參考並尊重其他的解釋 (Alternatives):
1. 彼後 1:20, 第一要緊的, 該知道經上所有的預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
 2. 從神子民群体的一致性來看, 彼此尊重個人、宗派及民族的解釋。

III. 解釋的方法: 問與答。

基本釋經操練

A. 題出問題：

1. 目的：明白下列各項的意思及意義：
 - a. 單字、片語、句子…等。
 - b. 人名、地名、事件、環境、場合…等。
 - c. 動作或說話的原因及後果。
2. 兩種方式：
 - a. 直接提出一些自己不了解的問題。
 - b. 針對觀察的每一點，按定義、推理及含意三個層次，一步步思考有什麼問題可題出(此法較死板，會重覆、但不易遺漏)。

(初練習時，宜寧濫勿缺，多問問題，純熟後可選出有意義的問題回答。)

B. 尋求答案：

1. 目的：找出經文對**當時**、**當地**、和**直接受者**的真正意義。
2. 態度：要嚴謹、合理、有根據、而不武斷。
3. 根據：尋找有可靠性的資料作為解答的根據。
 - a. 字義：
 - 1) 目的：找出字詞的原來意義。
 - 2) 方法：
 - 字的來源：觀察字詞的發展歷史，尋求字詞在經文寫作時期的意思。例如 Good-Bye 原意為願神與你同在，今日已全非此意。近日台灣稱影迷為粉絲，源自於音譯 (fans)，與原意全無關聯。
 - 字的用法：下列同一字的不同用法，其可靠程度由高逐漸減低。
 - 作者在同一書卷中對此字的用法。
 - 同一作者在其他書卷中對此字的用法。
 - 其他作者對此字的用法。
 - 聖經外對此字的用法。
 - 例：如何判定約翰對愛 (agapao <25> 與 phileo <5368>) 的用法？
 - 聖經外對此字的用法：一般人受希臘文字義和約 21:15-17 的影響，認為 agapao 是較有深度、豐厚及純潔的愛，甚至是神聖的愛，而 phileo 則是人間一般通俗的愛，朋友之愛，甚至包括性愛。
 - 其他作者對此字的用法：
 - 舊約希臘文譯本撒下 14:4,15 記載暗嫩對他妹子他瑪的愛也是 agapao，而不是 phileo。
 - 提後 4:10 保羅提及「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就離棄我往帖撒羅尼迦去了」的貪愛是 agapao。
 - 作者在同一書卷中對此字的用法：
 - 約 3:35 「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他手裡」的愛是 agapao，但約 5:20 「父愛子，將自己所做的一切事指給他看…」的愛是 phileo，二者通用。

基本釋經操練

- 約 11 章拉撒路復活的故事中，耶穌對拉撒路的愛，在 11:3 「...主阿，你所愛的人病了」用的是 **phileo**，在約 11:5 「耶穌素來愛馬大和他妹子並拉撒路」用的是 **agapao**，二者並無分別。
 - 在約 21:15-17 中耶穌向彼得問話的故事，以 **agapao** 和 **phileo** 大作文章的釋經者，恐伯有失嚴謹之嫌，Dr. Carson 稱之為解經的謬論。
- 平行句的同義詞及反義詞：將在以後詩歌體中再詳述。
- 從上下文找出最適合的字義：例如 **cosmos** <2889> (世界) 含有下列八種意義：
 1. 一種恰當和和諧的安排或組合、秩序、體制。
 2. 修飾、妝飾、美飾，如群星的佈置。
 3. 世界、宇宙。
 4. 地球的周圍、地球。
 5. 地球上的居民、人、人類、世人。
 6. 不敬畏神的眾人、所有那些離開神的人。
 7. 地上一切事務的集合：包括一切屬地的事物，如財富、優勢、樂趣等，雖是空虛、容易破碎、和短暫的，卻會挑動慾望，而被引誘離開神，且會成為基督目標的阻礙。
 8. 任何一種特定事物的集合和彙集：
 - 8a. 外邦人：與以色列人的對照。
 - 8b. 信徒。

請找出 **Cosmos** 在下列經文中最適合的字義：

- 彼前 3:3：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
- 約 3:16：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 約一 2:15-16：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 約 17:5：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
- 林前 7:31：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為這**世界**的樣子將要過去了。
- 羅. 11:12：若他們的過失，為**天下**的富足，他們的缺乏，為外邦人的富足；何況他們的豐滿呢？

答案：(2)；(5)；(7)；(3)；(7)；(8)。

- 3) 工具：字典 (包括含 Strong Number 的字典)、百科全書、其他聖經版本。
- b. 文体和文法：

基本釋經操練

- 1) 目的：找出字詞在片語或句子中的文法功用，因而導出作者的原義。
- 2) 方法：
 - 詞類：包括名詞、代名詞、動詞、副詞、形容詞、介系詞、連接詞...等。
 - 時態：過去、現在、未來及進行...等。
 - 語態：主動與被動。
 - 語氣：敘述、疑問、祈盼、假設等。
 - 句法：單字、片語、子句(主要、附屬等類別)、句子(簡單、並列、複合等類別)。
 - 字的排列和重覆：如詩歌之平行排列，在討論詩歌體時再詳述。
- 3) 工具：以原文聖經版本作分析為最佳，無原文訓練的可以用有 strong number 的中文及英文聖經版本來幫助分析。
- c. 上下文：根據經文的緊臨上下文、大段上下文、書卷上下文、經典上下文來導出作者的原義。
- d. 平行和相關經文：
 - 1) 目的：找出同一字詞、片語段落或在其他經文中之用法及意義，例如關於耶穌的同一故事在不同福音書中的記載。
 - 2) 工具：串珠聖經、啟導本、經文彙編、聖經研讀軟體及網絡，特別是包括含 Strong number 之字典、彙編及電子軟體，在採用平行或相關經文以作解釋時，可參閱其他參考書籍，但仍需以總原則之「以經解經」來定奪取捨。下面 f 項中是一段以不同基礎作解經的而得出不同結論的例子。
- e. 背景：參考聖經百科全書、聖經背景、聖經字典、書卷導論等所提供的歷史、地理、政治、經濟、軍事、宗教、文化、社會、家庭...等背景資料。
- f. 以不同基礎作解經之例：約2:4耶穌回答「婦人，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有到」的解釋，不同的聖經學者和解經家以不同的釋經基礎作出不同的解釋。
 - 1) 按文化：大部分的學者都從文化層面來詮釋「婦人」，以避免難以接受的困惑。此方法着重於猶太文化之尊重孝道而作解釋，許多華人牧師都採用此法。
 - 解釋：
 - 認為「婦人」的稱呼對母親並無不尊敬或蔑視的的意味，希臘人、羅馬人和猶太人都以婦人稱呼妻子 (例如 Augustus 稱 Cleopatra, 約瑟夫在猶太古史中對妻子的稱呼亦有此用法)。
 - William Barclay 認為婦人是當時最恭敬的尊稱，今日英語的 Lady 及 Madam 也不能完全表達。
 - 李蒼森牧師及馬有藻牧師亦都接近此看法。
 - 困難：

基本釋經操練

- 婦人的稱呼雖無不尊敬之意，但以此稱呼自己的母親卻極不尋常，下文「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更顯示出在倫常上的怪異關係。
 - 新約經文中除耶穌兩次以「婦人」稱呼母親外，並無其他例子，這也表示這稱呼實在具有特殊的意義。
 - 約 2:4 之字義及上下文。
 - 約 19:26,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他母親說：母親（原文作婦人），看，你的兒子！
- 2) 按字義：此類學者以嚴謹之字義法並參考上下文而作出解釋。
- 解經原則/方法：
 - 字義：
 - 釋作「母親」的希臘原文雖無不敬之意，但的確是指「婦人」(1135 gune {goo-nay'}) 這字，意思可以是指任何年紀的女性、女人、女子、婦女或妻子。
 - 上下文：
 - 「我與你有什麼相干」：原文並無「相干」，不同的譯本對此句子有不同的翻譯。
 - 希臘原文直譯為「這對我和你又怎樣呢？」(What to me and you?)
 - RSV : What have you to do with me? 與和合本「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意思相同。
 - NEB : Your concern, mother, is not mine. (母親，你關心的不是我所關心的。)
 - NIV : Why do you involve me? (你為何牽涉到我 - 拖我下水呢?)
 - Barclay : Lady...let me handle this in my own way. (讓我自己來處理吧。)
 - 「我的時候還沒有到」：雖然約翰福音在提及「時候」時，大部分是指耶穌受難得榮耀的「時候」，此處卻應是指祂行神蹟（將水變酒）彰顯榮耀的時候。這句子包含兩個意思。
 - 馬利亞對缺酒關懷雖動機正確，卻未免操之過急。
 - 耶穌有自己的主權和能力，不容他人干涉。
 - 以上兩句下文原意都與文化釋經的結論相異。
 - 解釋：
 - 道成肉身的耶穌是神子，也是人子，這雙重的身分產生相當程度的吊詭和張力，難以讓讀經者或釋經者完全理解及領會。
 - 賈玉銘牧師之觀點：
 - 疑惑：「情深如母子，何以出此峻拒之聲，不情之言？」

基本釋經操練

- 解釋：「其故：乃以耶穌此後所為，乃神聖不可侵犯之天工聖事，雖親如母子亦不便於干預；要惟神命是聽，故不能不決絕血肉之緣，惟恭謹審慎，以待上帝之時候。」
 - 聖經學者 Bultmann 及 Barrett 等雖認為婦人並無不尊敬之意，但在考慮下文「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有到」之情形下，也承認約 2:4 的確顯出耶穌和祂的母親在關係上劃下了一條明顯的界線。
 - 困難：文化上的尷尬，做兒子的怎能稱自己的生母為婦人呢？這在猶太、希臘或中國文化都難以接受。
- 3) 按神學：鍾志邦博士主張以神學的角度來看「婦人」的稱呼，這觀點牽涉到耶穌的身分問題，他認為「婦人」的正確解釋關鍵於當時耶穌是以什麼身分對馬利亞說話，是神子或是人子。
- 人的兒子：若耶穌是以馬利亞兒子的身分稱她為婦人，不但在文化上難以接受，更是不孝。
 - 神的兒子：若耶穌是以神子的身分稱馬利亞為婦人，這表示祂的行事是按着一個更超越的規律或原則，是依據父神的旨意，而不是按人的意願來完成祂的使命的。
 - 約翰福音的目的就是叫我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
 - 約 1:34, 我看見了，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
 - 約 20:31, 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 4) 按總原則：這是唐崇榮牧師建議的解經方法，就是將聖經中關於某一論題的所有經文一同考慮，並以整本聖經的總原則作參照，而作出某段經文之解釋。讓我們就按這方法來看有關這節的經文吧。
- 相關經文：**婦人及耶穌與父母兄弟關係**的相關經文。
 - 創 3:15,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
 - 女人 (0802 'ishshah {ish-shaw'}, 婦人, 妻子, 女人)：婦人在此是表示「**彌賽亞的母親**」。
 - 路 2:42-51, 當他十二歲的時候，他們按著節期的規矩上去。守滿了節期，他們回去，孩童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他的父母並不知道，以為他在同行的人中間，走了一天的路程，就在親族和熟識的人中找他，既找不著，就回耶路撒冷去找他。過了三天，就遇見他在殿裡，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凡聽見他的，都希奇他的聰明和他的應對。他父母看見就很希奇。他母親對他說：我兒！為什麼向我們這樣行呢？看哪！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耶穌說：為什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或作：豈不知我應當在我父的家裡

基本釋經操練

嗎)？他所說的這話，他們不明白。他就同他們下去，回到拿撒勒，並且順從他們。他母親把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裡。

- 太 12:46-50, 耶穌還對眾人說話的時候，不料他母親和他弟兄站在外邊，要與他說話。有人告訴他說：看哪，你母親和你弟兄站在外邊，要與你說話。他卻回答那人說：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弟兄？就伸手指著門徒，說：看哪，我的母親，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可 3:31-35 及路 8:19-21 也都記載同一事件。)
- 約 2:4, 耶穌說：母親(原文作**婦人**)，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有到。
- 約 19:26,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他母親說：母親(原文作**婦人**)，看，你的兒子！

- 歸納：

- 馬利亞的身分是「**彌賽亞的母親**」，耶穌基督為馬利亞所生。(在屬靈上馬利亞並沒有「無原罪」、「終身為童女」等超越的地位。)
- 耶穌的身分是**神的兒子**：
 - 祂以父神的事為念。
 - 祂以屬靈的角度(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來定義祂的親屬。
- 耶穌與馬利亞在地位上的關係：
 - 從以上新約的幾段經文來看，耶穌始終都以**屬靈的基礎**作為定奪馬利亞和祂兄弟地位的準則。
 - 耶穌每次都**將處事的原則和理由解釋清楚**：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有到等等。
 - 耶穌**履行為人子女的责任**：十二歲時的順服；將水變酒；及將母親交托給門徒等等。
 - 身為萬物之主的耶穌基督，雖身負拯救世人的重責，倘且對父母完全順服，凡事尊重且給予清楚的解釋，是我們身為子女的一個好榜樣。

- g. 結論：

- 1) 此節經文要用耶穌是以**神子的身分**對馬利亞說話來解釋。
- 2) **解釋及順服**帶來果效：自從將水變酒的事件後，聖經再沒有出現馬利亞介入(干預)耶穌事工的任何記載。

C. 反覆思考：在解釋過程中常會發現觀察時有遺漏的地方，新的觀察也會導出新的解釋，必須在觀察及解釋二者間及個別的過程中反覆思考，前後對照，始能了解經文中的真義。

D. 組合歸納：

1. 目的：

- a. 了解人、事及時間的相關關係。

基本釋經操練

- b. 認清整段經文的思想脈絡及分段。
- c. 明白經文對當時 (作者的對象) 的明顯或隱藏的含義。
- d. 清楚本段經文的教訓。

2. 方法：

- a. 思想「為什麼」的原因，然後再根據資料作合理的推斷去歸納結論。
- b. 將語言、動作、思想及論點的前因、後果、目的、動機等歸納成為連貫一致的解釋。

IV. 經文觀察與解釋配合的示範：約 3:16

A. 細節觀察與解釋：

細節 觀察 \\\ 解釋	定義層次 (意思是什麼)	推理層次 (為何如此說)	含意層次 (有什麼意義)
<p>大綱與細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子降世的原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 ▫ 愛 (agapao) ▫ 世人 (Kosmos) ▫ 得永生 ● 神子降世的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賜獨生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獨生子：獨一無二的 (monogenes) ▫ 信他的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原因：約 3:15 「信他的都得永生」指示出神差聖子降世拯救世人的原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的主動 ▫ 因愛而賜獨生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愛：喜歡, 滿意, 寵愛 ▪ 甚至：表示愛的深切 ▫ 被動：是愛的對象和範圍 ▫ 信而得永生 ▫ 神/人的互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愛/賜 ▪ 人：信/得 ● 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施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賜：無條件的給予 ▪ 獨生子：惟一的，表示珍貴。 ▫ 人的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相信，信賴，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愛是救恩的動機及動力 ● 世人是神愛的主要對象 ● 神的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象：人類。 ▫ 範圍：世人 (全人類) ▫ 途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具體的行動。 ▪ 肯付巨大的代價：獨生子的生命。 ▪ 無回報的條件。 ▪ 讓人有自由的選擇。 ● 賜是愛的表達，是無價及犧牲的給予。 ● 約 3:16 「神愛世人」及約 3:17 「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兩次的表達神的獨生子是無條件的賜給世人，使世人得以接受救恩。 ● 「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強調再無更高的代價。 ● 信是接受(約 1:12)，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救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源：神 ▫ 動力：愛 ▫ 對象：世人、我們 ▫ 代價：獨生子 ▫ 方法：賜 ▫ 道路：耶穌基督 ▫ 接/領受：信 ▫ 條件：無 (白白賜予) ● 自由意志的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救恩城門外的告示是

基本釋經操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滅亡 ▪ 得永生 	<p>受 (take him to their heart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滅亡：毀滅，失去作用 ▪ 得：持久的擁有。 ▪ 永生：永遠及生命二字所組成 	<p>是賺取，無需付代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滅亡是已定的事實，永生是無條件的恩典。 • 滅亡不是完全的消滅，而是在永恆裡永遠的與神分離，失喪在地獄中。 • 永生不僅是永遠不死，更是享有與神同住的一切福分。 	<p>凡相信的可進來，城內的告示是凡相信的都已進來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世人都犯了罪，而罪的公價乃是死，滅亡的結局就成為所有人既定的事實，惟一的出路只有接受無條件的恩典，信耶穌得永生。 • 死亡不是一了百了，而是永遠在地獄受永火和不死的虫的煎熬。 • 僅是永遠不死不一定是幸福，生活的品質如喜樂...等也是不可缺少的，惟有與神同住的永生才是幸福。 • 永生的福分只有信耶穌才能得到。
--	---	--	--

B. 背景觀察與解釋：

背景 觀察 \\ 解釋	定義層次 (意思是什麼)	推理層次 (為何如此說)	含意層次 (有什麼意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心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約 3:11-13, 為猶太人不能領受及不信而傷感。 <p>約 3:17, 神的兒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約 3:13 的歷史背景：第二及第三世紀的蒲草紙抄本和第四世紀的西乃山抄本及梵帝岡抄本均無「仍舊在天」的字，在文詞上似乎比較自然。有「仍舊在天」的經文被解釋為當約翰寫這福音書時，耶穌已復活升天在天上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心態傷感的原因：神的兒子降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是來做師傅 ▫ 是要叫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 不是要定世人的罪。 ▫ 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耶穌不是可有可無、可任意選擇的功利式信仰，而是逃離永死的惟一出路，信耶穌有它的緊急性和危機性。倘若只以為「信耶穌得永生」的話，我們也許會像猶太人一樣的對福音不曉得、不領受和不信。

C. 組合歸納：

1. 主題：神子降世的原因與目的

2. 分段：

- a. 神子降世的原因：神愛世人
 - 1) 根源：神
 - 2) 動力：愛
 - 3) 對象：世人
 - 4) 目的：叫人得永生
- b. 神子降世的目的：叫一切信耶穌的人都得永生

基本釋經操練

- 1) 神：施予者
 - 代價：獨生子
 - 方法：賜
 - 道路：耶穌基督
- 2) 人：接受者
 - 方法：信
 - 條件：無 (白白賜予)
 - 結果：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3. 結論：因為神差他的兒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

作業 4：請根據本章的解釋原則及示範，分析羅 6:23 的各層次，並歸納成一有系統的大綱。
